

法治护航夜经济



# 警灯闪烁，为了聚餐群众安心放心

## 夜访“上海深夜食堂”

□ 本报记者 余东明  
□ 本报见习记者 张海燕

7月3日，上海餐厅开放堂食后的第一个周末。当天晚上，有着“上海深夜食堂”之称的仙霞路恢复元气，各色霓虹招牌渐次亮了起来，一家家日式居酒屋、烧烤店、海鲜小餐厅开门迎客。

“晚上9点，正是仙霞路最热闹的时候。我们这时候去检查，才能防隐患、补漏洞、保平安。”《法治日报》记者当日跟随上海市公安局长宁分局仙霞路派出所副所长钱飞，进行了一次夜间执法检查。

### 做好防疫保障

扫场所码，出示72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体温检测正常，方可进店，这是仙霞路所有餐厅的规范动作。

记者注意到，几乎所有餐厅的餐桌间距都比以往扩大了不少。在一家经营面积超150平方米以上的大中型餐厅，大堂按70%比例设置餐位，餐桌之间保持一米以上间距。方(长)型餐桌实行隔位、错位入座，标准圆桌实行隔位入座。

而在小型餐饮店，一般按最大承载量的50%比例控制就餐人数，方(长)型餐桌实行隔位、错位入座，标准圆桌实行隔位入座。

“我们每天都要对餐厅里里外外定时消毒，对于外卖通道、工作台、门把手、扶手、公共垃圾桶、卫生间等顾客常接触的公共用品和设

施，更是做到每天清洁消毒3次并做好记录，每桌顾客就餐完毕离开后，也会及时对桌椅及餐具进行清洗消毒。”知名海鲜连锁店海立阁的店长说。

翻看不少餐厅的台账，每天清洁消毒次数、垃圾清运记录、采购物品消毒记录都记得清清楚楚。

“这两天各类执法检查非常频繁，我们不敢掉以轻心，认真执行各项防疫规定，生怕出现一例感染病例。”一家东北烧烤店的店长告诉记者，现在就连外卖配送，也要谨慎挑选骑手，要确保他们具备有效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使用的保温箱每天清洁消毒。

食材的新鲜程度是各类餐厅制胜的法宝。经历了一场疫情，许多餐厅都被迫倒掉不少封控前尚未消耗掉的食材。

“6月1日可以开店营业，一家日料店的老板说，返店第一天，仅清理腐烂的库存蔬菜和鲜肉，就花了半天时间，实在是心疼，可也没办法。

### 杜绝消防隐患

仙霞路675号，是一家日式居酒屋，店内人头攒动，门口的座椅上坐着三三两两的青年男女，等待前面的食客离场。钱飞和两名执法人员走进店铺开展执法检查。

打开灭火器箱，查看表盘上的指针是否还在绿色区域，确保灭火器还在有效期。按动应急照明灯，却发现插销被拔掉，照明灯无法

正常工作，一名执法人员向店员告知，必须确保应急照明长期供电正常。

进入后厨，壁炉里炭火烧得正旺，温度陡然升高，一份份摆盘精致的食物正从这里有序向外端出。“后厨温度过高，更要注意消防安全，抽油烟机要定时清洗，防火门和消防设备也要保证正常使用。”执法人员细致地向店长叮嘱。

一家网红连锁海鲜店，名气很大，一贯的高水准服务吸引了不少老顾客前来聚餐。钱飞一行已经检查了消防设施，后厨安全隐患风险防控措施。

“抽油烟机是前天刚清洗过的，这里还有清洗记录，灭火器都在有效期范围。”店长董经理带领执法人员走进宽大的后厨，不锈钢餐台上整齐地摆放着各色调味品，一排锅灶也擦得干干净净，刚清洗过的抽油烟机几乎没什么油垢，一名大厨正颠着铁锅，将一锅诱人的酸菜鱼倒入碗中。

查台账，进后厨，检查消防设施，叮嘱防范治安隐患和疫情风险。一路走来，记者跟随钱飞一行已经检查了几十家餐饮店。

入门场所码摆放不明显的，要纠正放在显眼位置；消防设施堆积杂物的，要及时清理防止隐患；抽油烟机自疫情以来都没清洗过的，要在合理的时间内尽早清洗；门扣违规摆放过多餐桌聚餐的，要尽快撤掉……

### 护佑夜间安宁

“疫情期间许多店铺长期未经营，无人管

护，可能导致消防设施老化、管理人员不到位等情况，我们安排治安民警对商户开展全面的消防安全检查，对存在隐患的商家开具整改单，并有专人立即督促整改，确保开业过程隐患清零。”钱飞说。

“注意别让客人过度饮酒，一旦发生冲突及时拨打110，凌晨2点后不要再卖酒了。”检查完消防设施，钱飞仍不忘叮嘱店家，注意防范治安纠纷隐患。

恢复堂食后，针对可能出现的“报复性”聚餐饮酒，仙霞路派出所作了周密预案，联合相关管理部门，在与商户沟通后，规定每日凌晨2点后再不出售酒精饮品，同时加大街面警力巡逻力度，每晚8点至次日凌晨2点，安排4辆警车、8名警力在辖区范围内巡逻值守。

入店巡查一圈后，记者跟随钱飞踏上警车，又在仙霞路外绕了一圈，最终停在道路交叉口的拐角处。红蓝双色警灯闪烁，在五光十色的彩灯招牌中间格外显眼。“警车停在这里，往来市民都能看得到，会安心不少。”钱飞说。

行走在晚间的仙霞路，随处可见人们聚餐而食、欢声笑语的场景，马路上不时闪烁的警灯，间或经过的巡逻民警，让堂食的人们安心放心。

商户们的信心也正在恢复，不少店主正在申请房租减免，期望为疫情间的停摆挽回一些损失。公安民警挨家上门宣传“订餐代购诱导转账”式的电信诈骗，让商户擦亮眼睛，谨防被骗。

“上海的烟火气正在回来，我们更要加大守护力度，确保辖区内社会治安环境平稳有序，让人民群众放心就餐。”钱飞说。

漫画/李晓军

# 法治守护“烟火气” 群众直言真“得劲”

## 探访郑州“夜经济”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剥着虾尾，啃着猪蹄……露天夜市里，小风吹着，满头大汗的老李一边开心地吃着，一边与身边的朋友聊着。

老李住在河南省郑州市区的西部，他喜欢和朋友驾车30余公里到邻近的新密市吃夜市，最近几乎每周去一次。“这里小吃种类多，质优价廉，烟火味儿浓厚，社会治安好，吃完了再吹着夜风开车回市区，真是‘得劲’！”

老李所去的地方，是新密市最大的一个夜市。6月1日，新密市委书记、市长带队开展“新密旅游、餐饮夜市、市民消费”专题调研，并品尝夜市美食，体验新密烟火气。此举让夜市摊主深受鼓舞，不少网友在网上留言称，“这不仅只是鼓励餐饮业复业的信号，更彰显了拉动经济复苏的信心和决心。”

与此同时，新密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姬勇斌正带领局股所队相关负责人研究细化夜市安保方案，“不扰民，重防范。一旦发生警情，确保快速反应……”

《法治日报》记者注意到，与新密市一样，郑州下辖各县市区的党政主要领导纷纷走上街头，逛夜市，体验烟火气。

### 全面打造安全屏障

花草飘香，彩灯璀璨，一桌桌客人，一张张笑脸，一边品尝着特色美食，一边乐呵呵地热议着身边的事。夜幕降临的新密，呈现出红红火火的景象。

进入6月以来，新密市公安局新华路派出所所长慎城清几乎每晚都带着便装到辖区夜市转上一圈。他所负责的辖区夜市规模大，人员流动量大，社会治安防范任务重。

“人们在夜市上消费，图的是悠闲。除了接处警，民警没有必要穿着警服在夜市上转来转去，应屯警街面，动中备勤、快速反应。”慎城清说，派出所组织社区民警带领治安积极分子组成义务巡逻队，每晚8点半至10点半在辖区夜市开展社会面巡逻防控，力争从源头上避免酒后寻衅滋事、打架斗殴、故意伤害等案件的发生

“查找安全隐患是重点。”姬勇斌介绍，新密市公安局组织社区民辅警加强对夜市等重点场所的公共安全隐患检查，主要检查常态化疫情防控、消防安全、视频监控等设施情况，员工是否开展日常消防安全培训和演练等，对检查出现的异常情况，当场出示责令改正通知书，明确整改时限和整改责任人，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以实际行动提高管事率，增强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定期清查能够进一步强化社会面管控，有效提升社会公众安全感。”姬勇斌说，新密市公安局以派出所为单位，每周开展一次夏夜专项行动，对各类夜市、烧烤摊点和娱乐场所、易发案区域开展巡查、清查、检查等，防范各类刑事、治安案件，强力震慑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同时通过车巡、步巡等方式，在夜市、商圈范围内做到“时时见警灯，处处有警察”。

新密市还积极打造特色街区，市乡两级齐抓共管，共同推动美食场所硬件建设，吸引更多客人前来就餐。公安机关在安保工作的硬件和软件上均进行了统筹安排，确保客人吃得平安。

**法律服务精准及时**

6月8日，夜幕降临，郑州二七商圈流光溢彩。二七区区长苏建设带队在这里逛商场，看车展，吃夜市。

在商场超市、摊位前，苏建设饶有兴致地品尝特色美食，并通过扫码支付方式为家人购买水果和饮品。他向经营者询问特色商品的来源、销路以及收入情况后，叮嘱随行工作人员要俯下身听取企业困难，帮助他们打开市场，拓宽销路。

6月7日晚，新郑市委书记马志峰徒步穿过创业路大桥，直接选择一家夜市店“撸串”。用餐期间，他与夜市经营者交谈，了解菜品供给渠道、日客流量、销售额等，详细询问疫情防控措施以及经营恢复情况，鼓励商户们创新经营思路，提升服务质量，保证食品卫生，场地干净，让客人吃得安全、吃得放心、吃得舒心，尽快把疫情造成的损失追回来。

一瓶啤酒、几道小菜、几串烧烤……伴随

着夏日来临和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郑州的夜市陆续开张，逛夜市成为广大市民休闲生活的重要选择。在郑州市领导层看来，地摊经济、小店经济是就业岗位的重要来源，是人间的烟火气，尤其在受疫情冲击和影响等特殊背景下，发展夜市经济，对增强消费、提振经济、改善民生具有重要意义。

5月29日，郑州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新闻发布会上公开宣布，采取多种措施促进消费，正在举办的第三届“鲜美·夜郑州”消费季活动持续到8月底，将发放超过2亿元的消费券，包含1亿元汽车消费券、5000万元购物消费券、5000万元线上消费券、3000万元餐饮消费券。这也是郑州历史上促销费活动中持续时间最长、支持力度最大的一次。

得知此消息，中原区司法局局长樊志锋陷入了思考：“司法行政机关如何为夜市经济注入法治力量？”

“夜市客流量更大，普法宣传覆盖面更广，方式更接地气。”樊志锋说，区司法局以司法所为单位，进一步探索创新普法宣传方式方法，通过融入式、互动式的宣传体验，真正实现法治精神润物无声地融入市民的日常生活。

6月20日，中原区普法志愿者走进夜市，向经营者发放食品安全、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宣传页，提醒经营者增强依法经营、诚信经营能力。

“我们还要组织志愿律师、法律援助工作者走访摊位，为经营者认真研判食品买卖、经营管理和售后服务等方面存在的法律风险，提出改进意见。”樊志锋说，依托司法所组建由法律服务工作者、人民调解员等参加的夜市经济矛盾纠纷化解队伍，突出对经营者经营活动矛盾隐患的排查调处，将矛盾纠纷消除在萌芽中，营造和谐、有序的消费关系。

**快速处理突发事件**

老刘在郑州生活了30年，对夜市地摊有着特殊的情感，“放下一天的疲惫，坐在露天的排档，与三五好友，说说话聊聊天，是放松的好方式”。

但他最不喜欢听邻桌的划拳声，感觉太乱，特别是亲眼所见一起临近两桌客人因言语不和发生打斗事件时，对夜市地摊失去了以往的兴趣，去的次数明显减少。

如今，郑州市夜市经济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人们的消费理念，在受到人们喜爱的同时，对管理模式、周边环境看得越来越重。

郑州市市场监管部门联合相关部门规范整治地摊经营环境，确保第一时间严厉查处假冒伪劣、商品欺诈等违法行为，跟踪做好举报投诉案件的处置，有效维护文明有序的市场秩序，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在郑州市公安局航海西路派出所教导员石林看来，夏季天气炎热，人们容易脾气暴躁，自我控制能力大大降低，加上不少市民受到烧烤摊油烟刺激，容易兴奋、情绪激动，面对一些小摩擦、口角或纠纷，很可能就会引发打架、斗殴，进而发生寻衅滋事类案件。如果市民因琐事发生口角，民警要迅速处理，避免事态扩大。

“我们对夜市等公共场所的治安管理已形成模式，特别是快速化处理突发事件。”郑州市公安局中原分局局长丁配杰说，以派出所为基础建立“1、3、5分钟”快速响应处置机制，最大限度地警力摆在街面，切实提高见警率、管事率，增强震慑力、控制力，同时做好应急处置各项准备，确保一旦发生突发案事件，能够第一时间高效处置。

10秒、30秒、50秒……1分钟不到，正在中原区某商场夜市附近巡逻执勤的民警便全副武装赶到现场……这是丁配杰暗访测试“1、3、5分钟”快速响应处置机制落实情况，看到民警们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赶到指定位置，他说：“夜市等公共场所是服务经济发展的窗口，安全稳定非常重要，民警要严格规范文明执法，确保群众平安。”

“经济越发达，夜生活就越丰富。夜市是百姓需求，社会的需求，也是城市烟火气的一部分，须规范化发展，走上健康、规范的经营之路。各有关部门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共同守护好夜市经济，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满意度。”中央民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李梁说。

□ 本报见习记者 孙天骄  
□ 本报记者 陈磊

一笔千元话费，令北京市朝阳区居民田潇(化名)心烦意乱了近两个星期。原来，不久前，田潇通过移动支付平台上的手机充值功能给自己新办的手机号充了1400元话费，但由于对新号码不熟悉，输入时将两个数字输错了位置，最终话费充到了别人的手机号上。跑了多个地方，打了无数个电话后仍然未果，田潇只好认栽。

像田潇一样，充错话费后选择认栽的人不在少数。在一些社交媒体上，《法治日报》记者以“充错话费”为关键词进行检索，可以看到相关词条下有不少有此经历的网友进行发言。多名网友表示，自己充错话费之后，与对方沟通未果，就很难再有其他途径进行维权。有网友称，话费充值手机号通常是手动输入，难免会有输错的情况，而系统并不会像银行卡转账一样有信息核对和提示，后续发现输错号码也无法通过平台撤回交易。

那么，充错话费在法律上性质如何界定？错号号主拒绝归还应该怎么办？平台、运营商等有关主体是否应采取一定措施以应对充错话费的维权难问题？围绕这些问题，记者展开了调查采访。

### 充错话费唯有自行沟通 对方拒绝只能起诉维权

发现充错手机号后，田潇立刻打电话给手机号所属的通信运营商，询问人工客服应该如何处理？客服回复她只能私下与对方联系让其退还，而对于田潇之后咨询的“能否直接进行系统退款”和“对方同意退款后能否通过系统直接转账”，均得到否定答复。

无奈之下，田潇只能先后发短信和打电话给错号号主，然而一周时间内，对方不是关机就是拒接。考虑到1400元不是小数目，田潇再次联系运营商，希望其能联系错号号主进行协商，但被以“无权进行操作”为由拒绝了。随后，田潇来到住所附近的派出所，就充错话费向民警咨询是否可能帮忙要回。接待民警告诉田潇，这种情况不属于治安事件或刑事案件，派出所只能给对方打电话进行协商，然而当时现场民警帮忙致电联系时，对方仍然是关机状态。

田潇想到了诉讼，但向法院提起诉讼需要有明确的起诉人及其地址、身份证号等信息，而她只有一个手机号码。她又去咨询运营商客服，被告知只有司法系统或者委托律师才能调取客户个人信息。

在北京海淀区就读研二的汪女士有过被人充错话费的经历，不过都是50元、100元这样的小数额。当对方来电说明情况后，她便主动把钱退回去了。不过，她也坦言，如果金额过大，可能还是会跟对方沟通，达到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数额再退还，“因为没有强制性规定要求你必须退多少，运营商也不管”。

记者联系三大通信运营商，均被告知，充错话费后，只能联系对方号主进行协商，让其退回，运营商无权进行直接退款操作。一位电信营业厅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如果是线下通过其系统进行充值，输错电话号码将话费充到他人手机号上，可以通过系统进行追回，如果是通过移动支付平台进行话费充值，一方面移动支付运营商无法干涉平台数据，另一方面平台通常是通过话费卡进行充值，所以一经使用无法退还，只能与错号号主私下沟通。

### 错号一方属于不当得利 相关情况存在维权难点

充错话费在法律上性质如何界定？被充错话费的错号号主是否需要承担一定责任？

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民法典研究中心主任孟强认为，一方充话费，不慎输入了错误的号码，被充入话费的一方构成民法上的不当得利。

他提到，民法典在合同编专章规定了不当得利之债，即得利人没有法律根据取得不当利益的，受损的人可以请求得利人返还取得的利益。得利人负有返还的义务。但同时根据民法典规定，得利人不知道且不当知道取得的利益没有法律根据，取得的利益已经不存在，不承担返还该利益的义务。

“因此，如果被充入话费的一方完全不知道自己目前的话费是别人误充的，并且正常使用了话费，那么当充入话费一方索要时，被充入话费一方只需退还所剩的部分即可。如果充入话费的数额较大，达到刑事立案标准，而被充入话费一方拒不退还的，则有可能构成侵占罪。”孟强说。

为什么电话号码运营商无法直接进行退款操作？

孟强分析称，一般而言，除非是在营业厅进行话费充值并且是由于工作人员的失误而将号码输入错误，否则充错话费这种不当得利关系只存在于充入话费一方与被充入话费一方之间。在实践中，如果一方方向另一方主张不当得利之债，往往需要对方愿意配合返还才能比较顺利地解决纠纷，如果另一方拒不配合，或者无法联系对方，则只能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但是要到达民事诉讼法上起诉的标准，必须要明确的被告，要能够提供被告的姓名或者名称、住所等具体明确的信息才行，而普通人很难得知被充入话费一方的姓名、住所等信息，只有一个手机号码。如果向运营商索要被充入话费一方的个人信息，运营商一方面负有保护用户隐私和个人信息的义务，另一方面也担心他人有意假借充错话费来套取他人个人信息，因此一般不会提供被充入话费一方的具体个人信息。”孟强说。

北京市岳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岳岳山告诉记者，在我国，电话号码的所有权属于国家，运营商通过向国家申请取得部分号码资源的使用权，用户再通过与运营商签订电信服务合同获得手机号码的使用权，使用权人依法享有的使用权利受法律保护。如果有用户在充值时将话费充进了别的手机号码里，因为运营商不是该手机号码的使用权人，其原则上无权在未经错号号主同意的情况下擅自“撤销”或退回款项。实务中，运营商通常所称“未经错号号主同意其无权进行直接退款操作”的依据也在于此。

### 充值流程缺乏提示核对 有关主体需要完善服务

值得注意的是，通过移动支付平台进行手机充值服务，和其他转账等业务相比，并没有相应的信息核实或警示服务。

记者在两大移动支付平台上，点击手机充值，分别向不同的通信运营商号码进行充值，发现其中一个平台只有在初次给某电话号码进行充值时，会提示进行核实，其他情况下并不会有所提示；而另一个移动支付平台则完全没有任何提示信息，充值时更不显示号主部分个人信息等用以区分。

在岳岳山看来，充错话费的情况频繁发生与平台交易时缺乏信息核对和提示情况有一定关联。虽然充错话费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充值人自己操作失误导致，但对于支付平台来说，其完全可以通过要求用户进行二次输入充值号码来核对，以尽量降低用户充错话费的概率，但实际上支付平台缺乏相关预防措施。

孟强建议，为减少充错话费后维权难的问题，电信运营商和提供充值服务的平台应当充分履行提醒、警示义务。例如，可以提供充值话费实时到账或者延时到账的服务，在延时到账时间到来之前，充值人可以撤销充值。又如，可以设置在用户输入待充值手机号码后，界面进行语音或者语音提示，对号码重复播报一遍，让用户确认之后才能完成充值服务。

岳岳山则建议运营商对话费充值操作提供短信确认和提示措施，以降低充错话费风险。此外，运营商可尽量协助双方进行沟通并为退费提供便利，如在错号号主同意退款的情况下，帮助双方将充错的话费进行账号间互转，减免错号号主对退还现金的抵触情绪等。

“运营商有义务依法保护用户的个人信息，未经同意不得向他人非法提供其个人信息，但如果充错话费一方确通过诉讼途径解决纠纷的，建议运营商适当考虑通过要求其签订保密承诺书等形式，向其或其委托的律师提供错号号主的必要信息，以便于其完成诉讼。”岳岳山说。

对方拒接 平台推脱 运营商不管 充错手机话费后只能认栽吗